

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
第九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18 年 5 月 7 日下午在山东省济南市工业南路 57-1 号高新万达 J3 写字楼公司 18 层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5 月 2 日以传真、当面送达或邮件的形式发出，在保障所有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情况下，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方式进行表决。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，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张虹先生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经投票表决，做出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0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拟成立产业基金方案部分内容变更的议案》

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拟成立产业基金方案部分内容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1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5月7日